



绩效运行自评表

项目名称		叶赫满族镇砬子沟村稻米深加工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邹国波 15943452707		
主管部门		叶赫满族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叶赫满族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类别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万元	90万元	10	100%	10	
		其中: 财政拨款	90万元	90万元	10	100%	1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指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建设一个稻米深加工厂，占地1100平方米，年加工水稻2000吨，预计收益5.4万元，预计0.35万元用于贫困户分红，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7人，通过项目实施，使贫困人口总收入得到提高，实现稳定脱贫，剩余5.05万元作为村集体积累资金，用于村公益事业建设。			目前项目基础施工已经完毕，加工设备还未安装完毕，项目目前还未产生收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地区贫困人口加入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人数(≥7人)	10	7人	7人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产股权年收益率(≥6%)	20	6%	0	0	目前项目基础施工已经完毕，加工设备还未安装完毕，项目目前还未产生收益
			★★★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0.35万元)	20	20	0	0	目前项目基础施工已经完毕，加工设备还未安装完毕，项目目前还未产生收益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7人)	20	20	0	0	目前项目基础施工已经完毕，加工设备还未安装完毕，项目目前还未产生收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产入股贫困人口满意度(≥100%)	10	10	0	0	目前项目基础施工已经完毕，加工设备还未安装完毕，项目目前还未产生收益		
			100			10		

叶赫满族镇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关于做好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吉财农〔2019〕850号）文件精神，参照《财政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 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民委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林草局办公室关于印发〈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财农办〔2019〕68号）的要求，现将铁东区扶贫办2020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情况（叶赫满族镇砬子沟村稻米深加工项目）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1. 财政专项资金下达预算及项目情况

叶赫满族镇砬子沟村稻米深加工项目总投资为90万元，全部申请财政专项资金，其中已向财政申请拨付100%项目款共90万元，按照项目进度支付完毕。

2. 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2020年初，在砬子沟村建设一个稻米深加工厂，占地1100平方米，年加工水稻2000吨，预计收益5.4万元，预计0.35万元用于贫困户分红，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7人，通过项目实施，使贫困人口总收入得到提高，实现稳定脱贫，剩余5.05万元作为村集体积累资金，用于村公益事业建设。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9月，叶赫满族镇政府对使用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2020年叶赫满族镇砬子沟村稻米深加工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

三、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叶赫满族镇砬子沟村稻米深加工项目资金到位90万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叶赫满族镇砬子沟村稻米深加工项目资金执行90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逐级向上申请。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贫困地区贫困人口加入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人数（ ≥ 7 人）已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资产股权年收益率（ $\geq 6\%$ ）未完成，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 0.35 万元）未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7 人）未完成。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指标完成情况：资产入股贫困人口满意度

($\geq 100\%$) 未完成。

四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目前项目基础施工已经完毕，加工设备还未安装完毕，项目目前还未产生收益。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要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脱贫攻坚决策和分配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重要参考依据，同时建立相关机制，在以后年度绩效管理工作中将进一步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申报、监控、自评，及时将绩效信息全面向社会公开。

叶赫满族镇人民政府

2020年9月24日

